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投资光大永明-安鑫1号资产支持计划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 披露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投资光大永明-安鑫1号资产支持计划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概述

2024年1月11日,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光大永明-安鑫1号资产支持计划"(以下简称"本资产支持计划"),投资金额5700万元人民币。本资产支持计划的原始权益人包括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泰康")。

(二)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资产支持计划基础资产为受托人向原始权益人购买的符合合格标准的消费授信付款资产,本次认购的投资期限为循环期不超过7个月,摊还期不超过4个月。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三)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关联关系类别中第(一)项所列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第(二)项所列关联方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公司控股股东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二) 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中央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	李樱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 北大街2号楼16层、 17层
注册资本 (万元)	267054.54	成立时间	1986-06-2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178141208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资金信托; 大人 有作从、等证查同运行, 有作从、等证查同运行, 有作从、等证查同对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关联交易相应比例	本次投资后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相关比例符 合规定。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5700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 定价政策

本次交易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二) 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根据《募集说明书》等发行文件确定的受益 凭证面值,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 则进行,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利益转移以 及侵犯公司或保险消费者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 生效时间

2024-01-11

(二) 交易价格

本资产支持计划每张优先级受益凭证面值为1元。

(三) 交易结算方式

本资产支持计划以银行转账方式结算,由公司相关账户将指定金额的款项划至本资产支持计划专用账户。

(四)协议生效条件、履行期限

认购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公司与管理人于2024年1月11日签署认购协议,认购协议正式生效。

本资产支持计划的运作期限为不超过11个月。

(五) 其他信息

无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公司投资本资产支持计划于2024年1月5日经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审查通过。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反映。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01月12日